

证券代码：003017

股票简称：大洋生物

公告编号：2025-062

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5年7月2日以现场表决形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6月27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李渊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出席的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的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的通知、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经过投票表决，一致通过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向2025年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

（1）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与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《2025年股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中确定的激励对象相符。

（2）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均具备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任职资格，均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中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，符合《2025年股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，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。

（3）公司不存在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规定的不得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。

（4）本次授予日的确定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2025年股权

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有关规定。

综上，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成就，监事会同意公司以 2025 年 7 月 2 日作为授予日，向符合条件的 7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994,070 股，授予价格为 12.34 元/股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向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。

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 年 7 月 3 日